

# 关于全面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清查

## 登记工作的通知

### 各相关学院：

近日，大连市公安局对我校危险化学品进行了多次检查，对我校危险化学品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。按照学校有关精神，为进一步做好我校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工作，谨防事故发生，决定开展剧毒、易制毒、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存量排查登记工作：

一、各学院要严格按照《危险化学品名录》(见附件2)，由主管领导牵头清查本学院各类危险化学品存贮情况，并按照要求填写《大连海洋大学危险化学品统计表》(见附件1)，不瞒报、漏报。

二、对确系年代久远，无法辨识，生产日期及批次号不清的药品，以及长期闲置的药品，应及时申请报废处理。在尚未报废处理前，请各学院应对此类药品进行单独编号、单独存放管理。

三、请各相关学院认识组织盘查工作，并将《大连海洋大学危险化学品统计表》(见附件1)经主管领导签字盖章后于10月17日下班前同时报送至教务处、科技处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[sjxx@dlou.edu.cn](mailto:sjxx@dlou.edu.cn) (教务处) 和

haozhenlin@dlou.edu.cn (科技处)。

附件:

- 1、大连海洋大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统计表
- 2、危险化学品名录(剧毒、易制毒、易制爆)



2019年10月10日